**关于开展2019级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的要求，学校应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对新生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复查的方式和要求根据学校学籍管理规定中关于复查方式和流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安排如下：

一、入学资格复查的对象：2019级新生（含专升本、预科和贯通）

二、入学资格复查的目的：为体现高考公平公正，检查是否有通过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方式骗取录取资格或冒名顶替入学的新生。

三、工作要求

请各学院组织开展工作，将新生的身份证、录取通知书和考生档案与其本人进行比对，检查是否信息都一致。

四、复查时间和反馈要求

复查时间为9月20日至10月11日。复查结束后将结果于10月16日反馈至教务处（格式详见附件1）。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老师 严老师

联系电话：65881653

联系地址：北苑1号楼600办公室

上海健康医学院教务处

2019年9月18日

**附件1：**

上海健康医学院

**2019级新生入学资格复查情况反馈表**

学院（盖章）：

|  |  |  |  |
| --- | --- | --- | --- |
| 一、工作情况简述 |  | | |
| 二、复查结果 | 复查总人数： 人（其中本科： 人；专科： 人）  材料齐全人数： 人；材料不齐全： 人  问题人数： 人（其中本科： 人；专科： 人） | | |
| 问题阐述 | | |
| 姓名 | 学号 | 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三、问题反馈 |  | | |